

2017年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职责

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于2011年成立，为市政府直属事业单位，经费实行财政全额预算管理，机构规格相当于副处级。

主要职责是（1）办理进场交易登记、招标申请、投标报名等相关事项；（2）办理统一发布各类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包括招标公告、采购公告、出让挂牌、拍卖公告、中标或交易结果公示，对交易活动不良行为进行记录；（3）为各类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提供场所和服务，对场内交易过程实行场内监督；（4）为进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的工程建设、政府采购、地产交易、产权交易等项目出具交易鉴证书；（5）办理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情况证明、统计、分析等事务，为公共资源交易各方提供信息、咨询和服务；（6）建立、管理、使用和维护统一的综合性评标专家库；（7）建设、管理和维护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场所、设施和日常交易秩序；（8）负责统一管理收退投标保证金；（9）不断创新招投标的评标方式和方法，健全电子监察系统，逐步实现招投标全程电子化，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和相关行业监管部门通过电子监察系统实施网上监督和管理；（10）负责对进驻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职能部门工作人员进行日常管理和服务。

(二) 机构设置情况

济源市公共资源和农村产权交易中心内设综合信息科、建设工程交易科、政府采购交易科、地产与产权交易科、农村产权交

易科 5 个科室和 1 个服务大厅，交易服务窗口设在“济源市民之家”B 区二楼，设有进场受理、报名受理、金融服务、招标文件发售 4 个窗口。

（三）人员构成情况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核定编制 28 人，实有人员 28 人，全部为事业编制。

（三）预算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为确保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做好 2017 年目标制订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职能职责和工作实际，现制定 2017 年重点工作目标如下：

1、完成工程建设、政府采购、土地与产权、农村产权等项目进场交易工作任务

对进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的工程建设、政府采购、地产交易、产权交易、农村产权交易等各类交易项目，依法依规按照交易流程组织实施项目受理、信息发布、场地安排、专家抽取、开标评标、中标公示、保证金收取和退还等工作，全面完成进场项目的交易工作任务。

2、优化建设工程、政府采购、土地交易等网上招投标系统，完善网上报名、网上付费下载招标文件、网上缴纳和退还保证金及电子评标系统等服务推进工作

在原有交易系统平台基础上，继续对网上招投标系统进行优化，加大软硬件技术升级改造，确保今年整个招投标交易系统全

程电子化运行。

二、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预算增减变化情况分析

1、收入增减情况说明

2017 年收入预算 275.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75.4 万元。收入预算同比减少 5.75%。

2、支出增减情况说明

2017 年支出预算 27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3.2 万元，同比减少了 1.2 万元，同比下降 0.45%，项目支出 12.2 万元，同比减少了 22.8 万元，同比下降 65.14%。

2017 年支出预算按用途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91.2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 69.4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4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 16.85%；商品服务支出 25.6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 9.30%；项目支出 12.2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 4.43%。主要项目是：政府采购交易活动专项经费、政府采购专家评审费、地产与产权交易活动费。

(二)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6.3 万元，其中：因公务接待费 1.7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6 万元，和上年基本持平。具体情况如下：

1、公务接待费用预算 1.7 万元，主要是解决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招待费用。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4.6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公务用车燃油费、修理费、路桥费、保险等开支。

（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16 年交易中心一般性项目资金 35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采购交易活动专项经费、政府采购专家评审费、地产与产权交易活动费、宣传资料费、机房设备维护保养费、业务培训费及质保金。其中：政府采购交易活动经费 6 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在代理市财政局批复的市直部门采购项目交易活动中发生的业务费用；政府采购专家评审费 9 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在代理市财政局批复的市直部门采购项目交易活动中发放给评审专家的劳务费用；地产与产权交易活动费 2.2 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在开展国有土地（矿产）出让权及农村产权交易活动中发生的费用；宣传资料费 2 万元，主要用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办事流程等宣传资料的印制；机房设备维护保养费 10 万元，主要用于交易平台的运行和机房维护；业务培训费 3 万元，主要用于电子化交易平台建设升级人员的培训。

2016 年我单位对采购交易活动专项经费、政府采购专家评审费、地产与产权交易活动费三项经费做了绩效评价，从项目的立项依据、实施内容、可行性、必要性、实施进度、产出指标，效益指标等方面做了详细的规划分析，整体评价达到了年度绩效目标，发挥了财政资金监管工作，确保了项目顺利实施，保障了各项资金落到实处及顺利实施，进一步加强了单位内部管理，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运行质量，合理安排预算执行进度，强化

了基层财政监督职能，保障了各项专项资金贯彻落实和有效使用，极大地保障了财政资金的安全高效。

2017年我单位纳入一般性项目的预算经费12.2万元

1、政府采购交易活动专项经费4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在代理市财政局批复的市直部门采购项目交易活动中发生的业务费用。

2、政府采购专家评审费6.7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在代理市财政局批复的市直部门采购项目交易活动中发放给评审专家的劳务费用。

3、地产与产权交易活动费1.5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在开展国有土地（矿产）出让权及农村产权交易活动中发生的费用。

三、部门预算专业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4、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5、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6、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

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四、部门预算表格

共 8 张明细表格附后，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表无数字。

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17 年 7 月 20 日